证券代码：002634　证券简称：棒杰股份　公告编号：2023-007

浙江棒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棒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1 月 31 日以电子邮件的形式送达，会议于 2023 年 2 月 6 日以现场表决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7 人，实到董事 7 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陈剑嵩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1 票回避表决

为加快公司向光伏产业战略转型，增强公司光伏业务核心竞争力，董事会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苏州棒杰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与关联方苏州思成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合资公司。关联董事陈剑嵩先生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具体内容登载于 2023 年 2 月 7 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公司独立董事就本议案发表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及公司监事会发表的意见同时登载于 2023 年 2 月 7 日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根据公司发展战略规划和经营发展需要，为加快落实公司“无缝服装 + 光伏”双主业的战略转型目标，推动公司战略转型升级，董事会同意公司对组织架构进行调整与优化。

《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公告》具体内容登载于 2023 年 2 月 7 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项目建设等资金的需要，董事会同意公司在现有综合授信额度的基础上，增加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 50,000 万元。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关于增加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具体内容登载于 2023 年 2 月 7 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公司独立董事就本议案发表的独立意见同时登载于 2023 年 2 月 7 日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根据公司目前经营情况、项目建设计划，结合当前资金结余、未来融资计划和原有现金管理额度 3 亿元即将全额使用等情况，董事会同意公司将现金管理额度从 3 亿元增加至 5 亿元。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关于增加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公告》具体内容登载于 2023 年 2 月 7 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公司独立董事就本议案发表的独立意见及公司监事会发表的意见同时登载于 2023 年 2 月 7 日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浙江棒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1 票回避表决

为了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公司光伏管理团队及核心骨干人员的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核心团队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在充分保障股东利益的前提下，董事会同意公司按照收益与贡献对等的原则，根据相关法律法规拟定的公司 2023 年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董事郑维先生因参与本次激励计划，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浙江棒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具体内容登载于 2023 年 2 月 7 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公司独立董事就本议案发表的独立意见及公司监事会发表的意见同时登载于 2023 年 2 月 7 日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浙江棒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具体内容登载于 2023 年 2 月 7 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公司独立董事就本议案发表的独立意见及公司监事会发表的意见同时登载于 2023 年 2 月 7 日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3 年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1 票回避表决

为了具体实施公司 2023 年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激励计划的有关事项：

1、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负责具体实施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以下事项：

（1）授权董事会确定激励对象参与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资格和条件，确定本次激励计划的授予日；

（2）授权董事会在公司出现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或缩股、配股、派息等事宜时，按照本次激励计划规定的方法对股票期权数量和 / 或行权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

（3）授权董事会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并办理授予股票期权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与激励对象签署《2023 年第一期股票期权授予协议书》等相关文件；

（4）授权董事会对激励对象的行权资格、行权条件进行审查确认，并同意董事会将该项权利授予董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行使；

（5）授权董事会决定激励对象获授的股票期权是否可以行权；

（6）授权董事会办理激励对象行权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向证券交易所提交行权申请、向登记结算机构申请办理有关登记结算业务；

（7）授权董事会对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进行管理；

（8）授权董事会根据本次激励计划规定的规定办理本次激励计划的变更与终止所涉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取消激励对象的行权资格、对激励对象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注销、办理已身故（死亡）的激励对象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的继承事宜；

（9）授权董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进行管理和调整，在与本次激励计划的条款一致的前提下，不定期制定或修改该计划的管理和实施规定。但如果法律、法规或相关监管机构要求该等修改需得到股东大会或 / 和相关监管机构的批准，则董事会的该等修改必须得到相应的批准；

（10）授权董事会按照既定的方法和程序，将股票期权总额度在各激励对象之间进行分配和调整；

（11）授权董事会实施本次激励计划所需的其他必要事宜，但有关文件明确规定需由股东大会行使的权利除外。

2、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就本次激励计划向有关机构办理审批、登记、备案、核准、同意等手续；签署、执行、修改、完成向有关机构、组织、个人提交的文件；修改《公司章程》、办理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以及做出其认为对公司有益的必须、恰当或合适的所有行为。

3、提请股东大会为本次激励计划的实施，授权董事会委任财务顾问、收款银行、会计师、律师、证券公司等中介机构。

4、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同意，向董事会授权的期限与本次激励计划有效期一致。

上述授权事项，除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规章、规范性文件、本次激励计划或《公司章程》有明确规定需由董事会执行或通过的事项外，其他事项可由董事长或其授权的适当人士代表董事会直接行使。

董事郑维先生因参与本次激励计划，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具体内容详见登载于 2023 年 2 月 7 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的董事会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浙江棒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2 月 6 日

证券代码：002634　证券简称：棒杰股份　公告编号：2023-008

浙江棒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棒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1 月 31 日以电子邮件的形式送达。会议于 2023 年 2 月 6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正亮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会议监事 3 名，实际出席会议监事 3 名，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是基于产业链延伸布局考虑，通过积极探索战略合作、对外投资等模式，进一步完善公司在光伏产业的战略布局，推动公司战略转型的顺利实施，有利于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持续盈利能力。符合公司目前的战略规划和经营发展的需要。监事会同意本次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事项。

《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具体内容登载于 2023 年 2 月 7 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经审议，公司在不影响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前提下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不影响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将原审批不超过 3 亿元现金管理额度增加至不超过 5 亿元现金管理额度。

《关于增加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公告》具体内容登载于 2023 年 2 月 7 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3、审议通过了《关于＜浙江棒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浙江棒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内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业务办理》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次激励计划的实施将有利于公司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公司光伏管理团队及核心骨干人员的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核心团队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本次激励计划的实施将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不存在明显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浙江棒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具体内容登载于 2023 年 2 月 7 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4、审议通过了《关于＜浙江棒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浙江棒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具体内容登载于 2023 年 2 月 7 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5、审议通过了《关于核实＜浙江棒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对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进行初步核查后，监事会认为：列入公司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不存在最近 12 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的情形；不存在最近 12 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采取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不存在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根据法律法规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情形；不存在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不得成为激励对象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浙江棒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公司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不包括公司监事、独立董事，不包括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公司将在召开股东大会前，通过公司网站或其他途径，在公司内部公示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期不少于 10 天。监事会将于股东大会审议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前 5 日披露对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其公示情况的说明。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监事签字的监事会决议。

浙江棒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2 月 6 日

证券代码：002634　证券简称：棒杰股份　公告编号：2023-009

浙江棒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概述

（一）为加快公司向光伏产业战略转型，增强公司光伏业务核心竞争力，公司全资子公司苏州棒杰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棒杰”）拟与苏州思成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思成”）共同投资设立苏州青嵩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市场监管部门核准为准，以下简称“合资公司”）。合资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00 万元，其中苏州棒杰拟以货币出资人民币 3,000 万元，出资比例 60%，苏州思成拟以货币出资人民币 2,000 万元，出资比例 40%。

（二）关联关系说明：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交易与关联交易》、《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由于公司董事长陈剑嵩先生持有苏州思成 99%股权，苏州思成为陈剑嵩先生实际控制之企业。因此，苏州思成为公司的关联法人，本次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构成关联交易。

（三）审批程序：2023 年 2 月 6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时授权经营管理层负责办理本次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相应手续及签署相关协议等后续事宜。关联董事陈剑嵩先生已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

（四）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本次对外投资事项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交易各方基本情况

（一）苏州棒杰

名称：苏州棒杰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594MAC0PM9H1X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5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陈剑嵩

成立日期：2022 年 10 月 25 日

住所：中国(江苏)自由贸易试验区苏州片区苏州工业园区思安街 99 号鑫能商务广场 1 幢 101 室 -2902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社会经济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公司全资子公司

（二）苏州思成

名称：苏州思成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594MA20R3LL1Y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资本：1,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陈剑嵩

成立日期：2020 年 1 月 6 日

住所：中国(江苏)自由贸易试验区苏州片区苏州工业园区钟园路 788 号丰隆城市生活广场 3 幢 2219 室

经营范围：企业管理咨询、企业营销策划、商务信息咨询、财务信息咨询、会务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陈剑嵩先生 99%，陈根娣女士 1%

三、合资公司基本情况

名称：苏州青嵩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市场监管部门核准为准）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5,000 万元

经营范围：投资管理咨询；企业管理咨询；股权投资及咨询（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的经营范围为准）

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苏州棒杰	3,000	60
2	苏州思成	2,000	40
合计		5,000	100

四、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本次关联交易各资方共同投资设立公司事宜，遵循自愿、公平合理、协商一致的原则，出资各方经友好协商，以等价现金形式出资，根据各方出资比例承担相应的责任，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投资协议主要内容

（一）协议签署主体

甲方：苏州棒杰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乙方：苏州思成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二）主要内容：

1. 公司名称：苏州青嵩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暂定名，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的名称为准）

2. 股东及其出资人股情况

合资公司由甲乙双方共同投资设立，注册资本为 5,000 万元，甲方以货币出资方式出资 3,000 万元，占出资比例的 60%，乙方以货币出资方式出资 2,000 万元，占出资比例的 40%。

各方对合资公司的出资进度安排：具体出资时间及金额应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由股东按出资比例同时进行出资。届时，合资公司根据股东会决议内容向各方发送书面出资缴纳通知书，通知书中记载出资金额、出资期限、收取出资款项的银行账户等信息，各方按照通知书要求进行出资缴纳。

3. 合资公司的公司治理

合资公司不设董事会，设执行董事一名，执行董事对股东会负责。其中，执行董事由甲方提名，执行董事为合资公司的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的职权范围、议事规则等由各方另行协商确定并在合资公司的《章程》中进行规定。

合资公司不设监事会，设监事一名。监事由甲方提名，并经合资公司的股东会选举产生。监事的具体职权范围等由各方另行协商确定并在合资公司的《章程》中进行规定。

合资公司设总经理一名。总经理由甲方提名，并由合资公司的执行董事聘任或解聘。除本协议另有约定外，总经理的职权范围及公司经营管理机构的组成等由各方另行协商确定并在合资公司的《章程》中进行规定。

（二）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在不影响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前提下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股东获取更多投资回报。该项投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含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将原审批不超过 3 亿元现金管理额度增加至不超过 5 亿元现金管理额度。

六、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2、经与会监事签字的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棒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2 月 6 日

证券代码：002634　证券简称：棒杰股份　公告编号：2023-010

浙江棒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棒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6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议案》。根据公司发展战略规划和经营发展需要，为加快落实公司“无缝服装 + 光伏”双主业的战略转型目标，推动公司战略转型升级，公司将现有组织架构调整和优化，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增强企业内部控制，进一步提高企业集团化管理水平和资本运营效率。

本次组织架构调整是对公司内部管理体系的调整，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调整后的公司组织架构图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浙江棒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2 月 6 日

附件：组织架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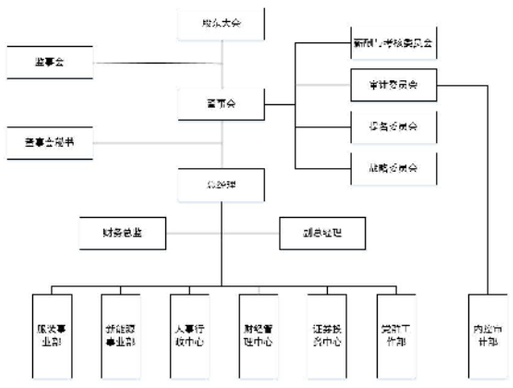

证券代码：002634　证券简称：棒杰股份　公告编号：2023-011

浙江棒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增加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浙江棒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6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含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下同）在现有综合授信额度的基础上，增加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 50,00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一、已审批授信额度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根据生产经营需要，公司拟向银行申请总计不超过 32,000 万元的授信额度，上述议案已经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授信有效期自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在《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0）。

二、本次申请增加授信额度情况

随着公司业务规模和业务范围扩大，公司对资金的需求相应增加。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项目建设等资金的需要，公司在现有综合授信额度的基础上，增加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 50,000 万元，授信形式包括但不限于贷款、承兑汇票、信用证、开立信用证、票据贴现等综合授信业务。本次新增授信的额度不等同实际融资金额，具体融资金额将根据公司及子公司自身运营的实际需求，在授信额度内与银行等金融机构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以上增加申请授信额度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事项之日起至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在上述审批的授信额度及额度的使用期限内，公司授权董事长根据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处理与具体授信额度使用有关的事项包括但不限于具体业务合同的谈判、签署等事宜。

三、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经审查，我们认为：本次增加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是为了满足公司业务发展需要，能够为公司生产经营、项目建设提供融资保障，进一步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发展，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本次增加向银行申请增加综合授信额度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增加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事项，并同意将该议案提请公司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特此公告

浙江棒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2 月 6 日

证券代码：002634　证券简称：棒杰股份　公告编号：2023-012

浙江棒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使用闲置自有资金 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棒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6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根据公司（含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下同）目前经营情况、项目建设计划，结合当前资金结余、未来融资计划和原有现金管理额度 3 亿元即将全额使用等情况，在不影响生产经营活动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将以闲置自有资金，提高自有资金使用效率，为公司和股东获取更多回报。

2、投资品种：投资品种为一年以内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可控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理财产品、存款类产品，但不包括《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涉及的证券投资中的新股配售或者申购、证券回购、股票及存在托凭证投资、债券投资等产品。

3、授权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4、投资额度：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用于现金管理，其中，原审批不超过 3 亿元额度，新增不超过 2 亿元额度。在上述授权期限及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5、资金来源：公司闲置自有资金。

6、实施方式：上述事项向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公司授权董事长在额度范围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的理财机构、理财产品品种、明确投资金额、投资期限、签署合同或协议等。公司财务部门负责具体组织实施，并建立投资台账。

7、关联关系说明：公司进行现金管理不得与投资产品发行主体存在关联关系。

二、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公司拟购买的理财产品、存款类产品等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投入，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二）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开展相关理财业务，遵循合法、审慎、安全、有效的原则，认真执行公司各项内部控制制度，加强对相关理财产品的分析和研究，严控投资风险。

1、严格筛选投资对象，选择资信状况及财务状况良好、无不良诚信记录及盈利能力强的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所发行的产品。公司购买的投资产品不得违反《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

2、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选择合适的现金管理投资产品，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及投资发生较大损失等异常情况出现的，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并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公司内部审计部应对投资理财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并合理的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并向审计委员会报告。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理财产品的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不影响正常生产经营活动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周转资金需要。通过进行适度适时的低风险的理财，可以提高公司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股东获取更多投资回报。

四、专项意见说明

（一）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在不影响正常生产经营活动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助于提高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股东获取更多投资回报。该项投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公司（含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将原审批不超过 3 亿元现金管理额度增加至不超过 5 亿元现金管理额度。并同意将该议案提请公司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二）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在不影响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前提下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不影响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含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将原审批不超过 3 亿元现金管理额度增加至不超过 5 亿元现金管理额度。

五、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2、经与会监事签字的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棒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2 月 6 日

证券代码：002634　证券简称：棒杰股份　公告编号：2023-013

浙江棒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报告书的公告

独立董事孙建辉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公司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声明：

1、本次征集表决权为依法公开征集，征集人孙建辉先生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第九十条、《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第三十一条、《公开征集上市公司股东权利管理暂行规定》第三条规定的征集条件；

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征集人未持有公司股份。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浙江棒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独立董事孙建辉先生受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作为征集人，就公司拟于 2023 年 2 月 22 日召开的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中审议的 2023 年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或“《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投票权。

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以及其他政府部门未对本报告书所述内容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发表任何意见，对本报告书的内容不负有任何责任，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一、征集人声明

本人孙建辉作为征集人，按照《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及公司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就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中审议的关于《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委托投票权而制作并签署本报告书。

征集人保证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单独和连带的法律责任；保证不会利用本次征集委托投票权从事内幕交易、操纵市场等证券欺诈活动。

本次征集委托投票权以无偿方式公开进行，本公告登载于 2023 年 2 月 7 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本次征集行动完全基于征集人作为独立董事的职责，所发布信息未有虚假、误导性陈述。征集人本次征集委托投票权已获得公司其他独立董事同意。本报告书的履行不会违反相关法律法规、《浙江棒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或公司内部制度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产生冲突。

本报告书仅供征集人本次征集投票权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于其他任何目的。

二、公司基本情况及本次征集事项

（一）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浙江棒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简称：棒杰股份

股票代码：002634

法定代表人：陈剑嵩

董事会秘书：刘栩

公司办公地址：浙江省义乌市苏溪镇苏华街 21 号

邮政编码：322009

电话：0579-85920903

传真：0579-85922004

电子信箱：xliu@bangjie.cn

（二）征集事项

由征集人针对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中审议的以下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委托投票权：

议案一：《关于＜浙江棒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议案二：《关于＜浙江棒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议案三：《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3 年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三）本征集委托投票权报告书签署日期：2023 年 2 月 6 日

关于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的详细情况，参见公司于登载于 2023 年 2 月 7 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的《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四、征集人基本情况

（一）本次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征集人为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孙建辉先生，其基本情况如下：

孙建辉，男，1973 年 7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国浩律师（杭州）事务所律师。2020 年 6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二）征集人目前未因证券违法行为受到处罚，未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

征集人与其主要直系亲属未就本公司股权有关事项达成任何协议或安排；其作为公司独立董事，与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主要股东及其关联人之间以及与本次征集事项之间不存在任何利害关系。

五、征集人对征集事项的提案

征集人作为本公司独立董事，出席了本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6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并且对《关于＜浙江棒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浙江棒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3 年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均投了赞成票。

六、征集方案

征集人依据中国现行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了本次征集委托投票权方案，具体内容如下：

（一）征集对象：截至 2023 年 2 月 17 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并办理出席会议登记手续的公司全体股东。

（二）征集时间：2023 年 2 月 18 日至 2023 年 2 月 20 日期间（每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4:00-17:00）。

（三）征集方式：采用公开方式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发布公告进行委托投票权征集行动。

（四）征集程序和步骤

第一步：征集对象决定委托征集人投票的，按本报告附件确定的格式和内容逐项填写《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授权委托书》（以下简称“授权委托书”）。

第二步：向征集人委托的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提交本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及其他相关文件；本次征集委托投票权由公司董事会办公室签收授权委托书及其他相关文件；

1、委托投票股东为法人股东的，其应提交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股东账户卡复印件；法人股东按本条规定提供的所有文件应由法人代表逐页签字并加盖法定单位公章；

2、委托投票股东为自然人股东的，其应提交本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股东账户卡复印件；

3、授权委托书为股东授权他人签署的，该授权委托书应当经公证机关公证，并将公证书连同授权委托书原件一并提交；由股东本人或股东单位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不需要公证。

第三步：委托投票股东按上述第二步要求备妥相关文件后，应在征集时间内将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采取专人送达或挂号信函或特快专递方式并按本报告书指定地址送达；采取挂号信或特快专递方式的，以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收到的时间为准。

委托投票股东送达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的指定地址和收件人为：

地址：浙江省义乌市苏溪镇苏华街 21 号

收件人：刘栩

邮政编码：322009

电话：0579-85920903

传真：0579-85922004

请将提交的全部文件予以妥善密封，注明委托投票股东的联系电话和联系人，并在显著位置标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授权委托书”字样。

（五）委托投票股东提交文件送达后，经律师事务所见证律师审核，全部满足下述条件的授权委托将被确认为有效：

1、已按本报告书征集程序要求将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送达指定地点；

2、在征集时间内提交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

3、股东已按本报告书附件规定格式填写并签署授权委托书，且授权内容明确，提交相关文件完整、有效；

4、提交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与股东名册记载内容相符。

（六）股东将其对征集事项投票权授权委托征集人，但其授权内容不相同的，股东最后一次签署的授权委托书为有效，无法判断签署时间的，以最后收到的授权委托书为有效。

（七）股东将征集事项投票权授权委托征集人后，股东可以亲自或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

（八）经确认有效的授权委托出现下列情形的，征集人可以按照以下办法处理：

1、股东将征集事项投票权授权委托给征集人后，在现场会议登记时间截止之前以书面方式明示撤销对征集人的授权委托，则征集人将认定其对征集人的授权委托自动失效；

2、股东将征集事项投票权授权委托征集人以外的其他人行使并出席会议，且在现场会